

B 型肝炎

传染病防治医师针对疾病防治所提供病患的信息与行为规则

何谓 B 型肝炎

B 型肝炎是一种传染肝脏、主要通过血液和性行为传染的病毒。B 型肝炎出现于世界各地，在某些国家相当常见。所有受传染的成人中，约有半数不会显现出任何疾病症状。急性 B 型肝炎的症状包括不适感、食欲不振、疲倦、扩散性下腹疼痛、全身性疼痛与发烧。眼白与皮肤发黄(黄疸)、发痒等症状也可能出现。大多数染病的成人能在数月内康复，不再带原。染病的儿童受长期(慢性)感染的风险显著较高。受慢性感染的病患会成为带原者，病毒长期可对肝脏造成严重损害。由于必须提供降低病毒对肝脏损害的治疗，受慢性感染的病患须定期与其医师联系。健康检查与最终治疗均为免费。

可于健康状态/受感染前，或在受感染后 48 小时内，接受 B 型肝炎疫苗注射。

传染途径

B 型肝炎通过人体从黏膜或受伤的皮肤接触到具感染力的血液传染。B 型肝炎亦能通过性行为传染，各种形式的交媾或性接触导致的染病风险均相当重大。家族中较亲密的接触也可能导致感染。受感染的母亲可能在生产时，将病毒传染给胎儿。

药物滥用注射时与 B 型肝炎带原者共享针筒和其他配件，是导致感染的重大危险因素。

通过注射疫苗，能有效防治疾病的传染。您需要接受疫苗注射的家人与其他亲密关系人(性伴侣)，均能免费获得这项服务。

B 型肝炎不具传染性的状况

B 型肝炎不会通过拥抱、亲吻或眼泪传染，亦不会通过未掺杂血液的粪便、尿液、呕吐物或黏膜分泌物传染。未受伤皮肤上的血液亦不构成传染的风险。

就学与就业

一般情况下，B 型肝炎传染并不会限制您就学或就业的能力。

然而，当您参与工作、实习或其他业务，且该业务存在感染风险时，您可能会受到限制。

怀孕与生产

怀孕且为带原者的女性可能在生产时将病毒传染给胎儿。因此，所有怀孕的女性均须在妇女保健中心接受 B 型肝炎检测。为防止新生儿感染 B 型肝炎，必须于生产后立刻为其注射 B 型肝炎疫苗。

口交、阴道交或肛交时携带保险套

保险套能有效防制 B 型肝炎与其他通过性行为传染的疾病。若您的性伴侣对 B 型肝炎不具免疫力(曾染病或已注射过疫苗)，则须在性交过程中全程使用保险套。可以合理估计女性保险套具备同等防护效果，但此一方法尚未获得科学性评估，亦应针对所谓的口腔保护膜进行类似评估。在性交或亲密接触时，须全程使用这些防护器具。

传染追踪

对染病者与带原者的追踪至关重要，因而必须进行传染追踪。这意味着您必须对负责的传染追踪人员呈报，哪些人可能已将病毒传染给您，或您可能已将病毒传染给哪些人。进行传染追踪时，您有义务配合。您的身份与个人信息将保密处理，不会对外界透露。

请遵守下列个人卫生规则，以免将病毒传染给他人

- 即使身上仅有小伤口，也请确实使用绷带。
- 若由他人协助您进行伤口包扎，他/她必须配戴塑料手套。
- 请将染有血迹的材料妥善包装好，再将其丢弃至指定场所。
- 染有血迹的衣物必须以洗衣机清洗。
- 请用可抛弃式、一次性免洗材料擦干地板上的血迹，而后再以清水与清洁剂仔细清洗。

请遵守下列行为规则，以免将病毒传染给他人

- 若您的主治医师认为必要，预定回诊时间，请务必确实配合。
- 就医或看牙医时，必须主动告知您的血液具传染性。
- 您若在身上刺青、穿耳洞或接受其他足以导致皮肤出血的治疗(如穿孔)时，必须主动告知您的血液具传染性。
- 若您的伴侣或家人需要接受**B**型肝炎疫苗注射，请与您的主治医师联系。
- 您在进行性行为或其他亲密接触以前，有义务告知您的性伴侣，您已感染**B**型肝炎。本规则适用于所有性接触与性活动。即使您和性伴侣已打算使用保险套/女性保险套/口腔保护膜，仍必须告知对方，您患有**B**型肝炎。
- 若您的伴侣对**B**型肝炎不具免疫力(曾染病或已注射过疫苗)，请遵守下列行为规则：性行为中，当阴茎插入阴道、直肠或口腔时，必须全程使用保险套。
- 若他人头发、眼、口或鼻接触到您的血液，请立刻以清水冲洗。您必须告知对方，您的血液会传染**B**型肝炎，他/她必须尽快联系保健/医疗中心，最近的传染病诊所，或通过1177专线联系保健指南，接受免费疫苗注射。
- 请勿与他人共享刮胡刀或牙刷等浴厕用品。
- 您若注射麻醉药物，必须自备针头与插管，不得与他人共享。您亦不得与他人共享搅拌量杯或其他配件。必须妥善封存注射工具，避免将病原传播给其他人。
- 您不得捐血或捐献精液、卵子，或针对移植手术捐赠器官或组织。

根据传染病防治法，**B**型肝炎为所谓足以造成公共危险的传染病。因此，您有义务确实遵守医师给您的行为规则。您可要求您所居住省份的传染病防治医师重新评估行为规则。